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广元娃哈哈食品有限公司吸管及装饰盖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广元娃哈哈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广元娃哈哈食品有限公司吸管及装饰盖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川投资备【2205-510803-07-02-731617】JXQB-0053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杨显刚	联系方式	13881241091
建设地点	四川省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		
地理坐标	(<u>105</u> 度 <u>46</u> 分 <u>38.321</u> 秒, <u>32</u> 度 <u>25</u> 分 <u>32.845</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53.塑料制品业292 中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商务局	项目备案文号	川投资备【2205-510803-07-02-731617】JXQB-0053号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13.5
环保投资占比（%）	2.7	施工工期	1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² ）	14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四川广元经济开发区 审批机关：国务院办公厅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四川广元经济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的复函》，国办函〔2012〕202		
规划环境影响	（1）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广元经济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评价情况	<p>(2) 召集审查机关：生态环境部</p> <p>(3)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印发《广元经济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环审[2022]2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项目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符合性分析</p> <p>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紧邻广元市中心城区，是川东北向四川省外发展的桥头堡。经开区始建 1992 年，1993 年 8 月被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省级开发区，分别由上西管理委员会、袁家坝管理委员会和利州管理委员会三个机构管辖。2005 年，广元市人民政府撤销以上三个管理委员会，组建四川广元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一管辖。2006 年《中国开发区四至范围公告目录》（2006 年版）对经开区面积进行核准为 8.5867km²，包含上西片区，利州片区（1），利州片区（2）和袁家坝片区。2012 年，经国务院批准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国办函〔2012〕202 号），定名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 年版）》中明确经开区以电子机械、食品饮料、有色金属为主导产业，核准面积与 2006 年一致。</p> <p>2010 年，广元经开区管委会编制了《四川广元经济开发区扩区发展规划》，由四川省发改委予以批复（川发改经济综合〔2010〕32 号），并于 2011 年完成规划环评审查（川环建函〔2011〕88 号），形成了以袁家坝片区和利州片区（2）为核心的总规划面积 28.23km² 的经开区扩区范围。2013 年，广元市印发了《中共广元市委 广元市人民政府关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进一步加快发展有关问题的意见》（广委〔2013〕20 号），将盘龙镇和下西街道、袁家坝街道、石龙街道划归经开区代管，以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袁家坝片区和利州片区（2）为核心适度扩大东至嘉陵江及利州区河西办事处、回龙河办事处，南至南山山脊，西至白龙江，北至天曌山森林公园，形成经开区代管范围，总面积 111.76km²。2021 年，为促进经开区产业集聚高质量发展，经广元市人民政府同意，经开区管委会委托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规划面积 32.03km²，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将经开区建设成以有色金属、食品饮料、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现代物流为主导产业，特色鲜明、多业联动、产业链完善的千亿级产业生态集群。历次规划范围详见图 1-1。并于 2022 年完成规划环评审查（环审【2022】2 号）。</p> <p>项目选址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在下西现代服务业园内，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在《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范围之内。</p> <p>2、项目与《广元经济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p> <p>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原有空厂房内，在下</p>

西现代服务产业园内，项目与《广元经济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详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与园区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序号	类别	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	园区产业规划	<p>总体规划发展目标：将经开区有色金属产业、食品饮料产业、电子机械产业、生物医药产业、现代物流产业建设成主业突出、特色鲜明、多业联动、产业链完善的千亿级产业生态集群，成为广元市重要的经济增长极。</p> <p>下西现代服务产业园规划：</p> <p>引进高端商业综合体、金融机构、住宅地产、配套生活服务设施等项目，逐渐打造成金融、商业、物流、综合服务及人口较为聚集的核心区域，对其它园区起到辐射带动作用。</p> <p>保留现有食品、电子机械、物流定位，中远期考虑“退二进三”。</p>	<p>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原有空厂房内，在下西现代服务产业园内，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与园区产业发展规划不冲突。</p>	符合
二	规划实施优化调整建议	<p>基于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力对规划从产业规模、布局等方面进行优化调整。主要提出以下优化调整建议：</p> <p>①建议取消阳极碳素产业定位；</p> <p>②禁止引进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和化学药品制剂制造；</p> <p>③禁止新建化工项目，原有化工项目保持现有规模，只允许环保和安全相关的升级改造；</p> <p>④由于启明星升级改造新增 13.5 万 t/a 暂无产能替代方案，且尚未纳入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十四五”拟投产达产“两高”项目清单，规划近期电解铝规模严格控制在 61.5 万 t/a；</p> <p>⑤取消电解铝中期 25 万 t/a 新增产能；</p> <p>⑥取消铝用碳素项目，原有 6 万 t/a 碳素项目进行淘汰；</p> <p>⑦由于电解铝、铝用碳素等进行了调减，建议规划进一步调减“三类工业用地”；</p> <p>⑧将基本农田设置为禁止开发区；</p> <p>⑨明确启明星 11.5 万 t/a 电解铝项目升级改造，2022 年 6 月前达到超低排放标准；</p> <p>⑩2022 年底完成四川启元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广元豪华建材有限公司、广元市榕航页岩砖厂、广元市利州区永清页岩砖厂、广元市龙威页岩砖厂、广元市富广机砖厂的关停及相关污染物减排任务，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改善，以上优化调整均得到规划编制机关的采纳；</p> <p>⑪对排污口进行整合，完善污水管网建设，保障经开区内企业工业污水和生活污水纳管率为 100%；</p> <p>⑫严格入区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推动高质量发展。位于嘉陵江岸线 1 公里范围内的现有化工企业禁止扩建产能，污染物排放只减不增。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片区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强化现有及入区企业污染</p>	<p>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原有空厂房内，在下西现代服务产业园内，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与园区产业发展规划不冲突。</p> <p>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生产工艺、设备，以及单位产品能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效率等均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p>	符合

		<p>物排放控制，禁止与主导产业不相关且排污负荷大的项目入区，禁止引进涉及化学药品原料药和化学品制剂制造的生物医药产业。执行最严格的行业废水、废气排放控制要求，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以及单位产品能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效率等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现有企业逐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p>		
三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p>经开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总体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禁止引入不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项目； 2、禁止引入与各园区主导产业不符，且污染物排放量大或环境风险高的项目； 3、各产业园内现有不符合规划主导产业门类的项目，原则上限制发展，不再新增大气和水等污染物排放； 4、禁止新建铝用碳素项目； 5、禁止单晶硅、多晶硅、硅棒、硅片、硅锭等制造； 6、由于启明星升级改造新增13.5万t/a暂无产能替代方案，且尚未纳入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十四五”拟投产达产“两高”项目清单，因此，本次规划环评建议规划电解铝规模在满足“全水电”的要求下，近期控制在61.5万t/a； 7、再生铝规模控制在40万吨/年； 8、生物医药行业禁止引进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和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9、新引进项目清洁生产水平未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项目，不得进入； 10、拟入区电解铝项目 SO₂、颗粒物、氟化物的排放浓度不得高于 35mg/m³、10mg/m³、3mg/m³； 11、经开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和氟化物总量控制在 1107.84t/a、278.29t/a、596.05t/a、98.37t/a和38.28t/a； 12、新增VOCs排放的建设项目实行等量替代，加强区域氮氧化物管控，合理确定铝基材料、食品、医药产业规模； 13、经开区严禁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 14、严禁未经处理废水直排嘉陵江干流及其主要支流，除配套污水处理厂外，其他企业不得在嘉陵江设置排污口，已设置的应根据要求进行整改 15、禁止在嘉陵江沿岸 1km范围内，新建、扩建工业园区和化工项目。 <p>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分片区）-下西现代服务产业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禁止布局三类工业用地 ②不再新增一、二类工业用地，现有一、二类工业用地逐渐取消 ③禁止有色金属、生物医药、非金属矿物制造等产业 ④禁止新增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 ⑤禁止生产包装装潢塑料印刷品。 	<p>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园区规划的“鼓励类”、“限制类”行业，属于允许发展的行业。项目运行期不产生废水，仅产生少量有机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p>	符合
<p>由表1-1所知，本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属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工业园允许发展产业。项目符合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现代</p>				

	<p>服务产业园用地、产业规划、产业布局等要求，且项目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符合园区规划要求，满足园区准入条件。因此本项目符合《广元经济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 年本）》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同时，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商务局以（川投资备【2205-510803-07-02-731617】JXQB-0053 号）同意项目备案。</p> <p>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p> <p>2、“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p> <p>（1）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的符合性分析</p> <p>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本项目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的符合性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项目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的符合性分析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6 1339 1378 1980"> <thead> <tr> <th>内容</th> <th>要求</th> <th>本项目情况</th> <th>符合性分析结论</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态保护红线</td> <td>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td> <td>本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和一般耕地，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项目不涉及生态红线，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td> <td>符合</td> </tr> <tr> <td>资源利用上线</td> <td>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td> <td>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新增土地资源。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天然气和煤，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项</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和一般耕地，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项目不涉及生态红线，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	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新增土地资源。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天然气和煤，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项	符合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和一般耕地，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项目不涉及生态红线，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	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新增土地资源。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天然气和煤，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项	符合										

	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	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总量较少，因此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①项目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能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 ②区域地表水目前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水质要求。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废气可实现达标外排，不会对地表水体和大气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符合
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 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本项目不在《四川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试行）》（川发改规划〔2017〕407号）、《四川省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二批）（试行）》（川发改规划〔2018〕263号）以及《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所列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	符合

表 1-3 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版）》符合性分析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结论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项目，不属于过江通道项目。	符合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区、景区的岸线和河道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	符合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	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	符合

<p>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p>		
<p>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p>	<p>项目不设排污口</p>	<p>符合</p>
<p>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 332 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p>	<p>项目不涉及捕捞</p>	<p>符合</p>
<p>1.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 1 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2.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 3 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 1 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3.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4.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5.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6.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7.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p>	<p>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限制类、禁止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同时，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商务局以（川投资备【2205-510803-07-02-731617】JXQB-0053 号）同意项目备案。 项目不排放废水，运行期产生的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对环境影响很小，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也不少于高耗能项目</p>	<p>符合</p>
<p>(2) 四川政务网查询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查询结果</p> <p>2021年12月27日，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发布了“关于印发《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和《项目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469 号），根据该文件要求，结合四川省“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平台，输入本项目相关信息后，“三线一单”分析情况如下：</p> <p>①本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p> <p>本项目所在区域涉及到环境管控单元5个，涉及到管控单元见下图：</p>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按照相关管理要求，本系统查询结果仅供参考。

广元娃娃哈哈食品有限公司吸管及装饰盖生产线项目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

选择行业

105.777346

查询经纬度

32.425728

立即分析

重置信息

导出文档

导出图片

分析结果

项目 广元娃娃哈哈食品有限公司吸管及装饰盖生产线项目 所属日用塑料制品制造行业，共涉及5个管控单元，若需要查看管控要求，请点击右侧导出按钮，导出管控要求进行查看。

序号	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城市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1	ZH51080220002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广元市	利州区	环境综合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2	YS5108022210008	上石盘-利州区-广元经济技术开...	广元市	利州区	水环境分区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3	YS5108022310001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广元市	利州区	大气环境分区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4	YS5108022540002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广元市	利州区	资源利用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5	YS5108022550001	利州区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广元市	利州区	资源利用	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项目位于广元市利州区环境综合管控单元工业重点管控单元（管控单元名称：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控单元编号：ZH51080220002）

项目与管控单元相对位置如下图所示：（图中▼表示项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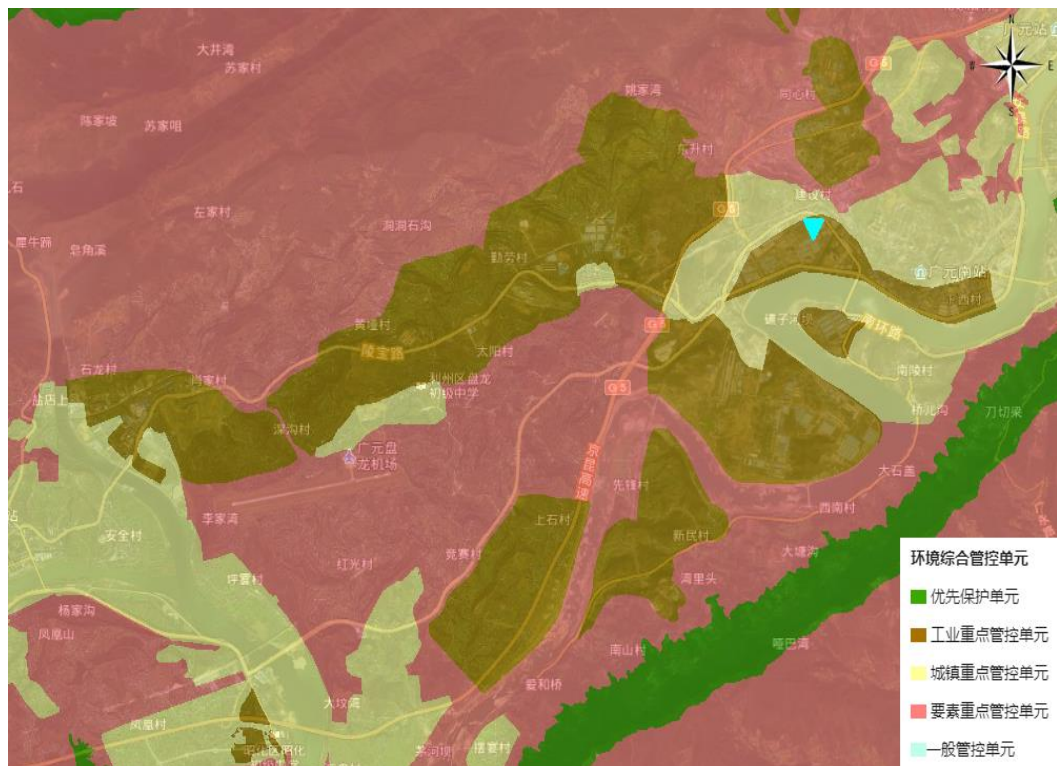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与管控单元相对位置图

②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其具体管控要求及其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表（各管控单元）

管控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广元市总体管控要求	类别	单元特性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结论
ZH51080220002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p>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包括但不限于《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修订版）》《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p> <p>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严控在嘉陵江沿岸地区新建石油化和煤化工项目。（《广元市打好嘉陵江保护修复攻坚战实施方案》）</p> <p>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严禁未经产能置换违规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广元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p> <p>在嘉陵江岸线 1 公里范围内，严控新建石油化、煤化工、涉磷、造纸、印染、制革等项目。（《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中共四川省委关于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区域产业布局的指导意见》）</p> <p>现有属于园区禁止引入产业门类的企业，原则上限制发展，污染物排放只降不增，允许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引导企业结合产业升级等适时搬迁。</p> <p>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嘉陵江岸线 1km 范围现有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化工企业，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依法关闭，鼓励企业搬入合规园区。（依据：《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p> <p>现有属于园区禁止引入产业门类的企业，适时退出。</p> <p>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p>	空间布局约束	<p>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禁止引入化学原料及其制品（除混合分装外）、农药、水泥制造、燃煤发电、黄磷、焦化、制浆、印染、皮革鞣制等不符合各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其他同工业空间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p> <p>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在嘉陵江、白龙江等沿岸 1km 范围内，严控布局对水环境存在高风险的项目不符合主导产业门类的现有企业，原则上限制发展，可进行产品升级或环保节能、安全提升技改，并满足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其他同工业空间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p> <p>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p>	<p>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园区规划的“鼓励类”、“限制类”行业，属于允许发展的行业。</p> <p>项目运行期不产生废水，仅产生少量有机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 上一年度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达标区，新增污染物实行等量替代；上一年度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未达标区，新增污染物实行倍量替代；其他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p> <p>新增源排放标准限值 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 新、改、扩建电解铝项目需满足广元市“三</p>	<p>项目新增 VOCs 总量控制指标 0.035t/a，指标来源报请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开区分局从已关停企业的总量指标中，或从统减排指标中调济解决。</p>	符合

	<p>暂无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推行砖瓦行业脱硝治理,保持燃煤电厂和水泥企业脱硫脱硝设施正常运行、稳定达标并逐步推行超低排放改造,综合脱硫脱硝效率不低于 70%。深化炼焦行业二氧化硫治理。对不能稳定达标的硫磺回收尾气,提高硫磺回收率,确保硫磺尾气稳定达标;焦炉煤气硫化氢脱除效果达到 99%以上,直接燃烧的应安装脱硫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广元市蓝天保卫行动方案》)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 -若上一年度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水环境质量未达到要求,则建设项目新增相关污染物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若上一年度空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达标,则建设项目新增相关污染物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等量替代。(《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 -新增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实行等量替代。(《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广元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水质超标的水功能区,应当实施更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新建冶金、电镀、有色金属、化工、印染、制革、原料药制造等企业,原则上布局在符合产业定位的园区,其排放的污水由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园区)污水处理环境管理的通知》) 新增源排放标准限制： -推行砖瓦行业脱硝治理,保持燃煤电厂和水泥企业脱硫脱硝设施正常运行、稳定达标并逐步推行超低排放改造,综合脱硫脱硝效率不低于 70%。深化炼焦行业二氧化硫治理。对不能稳定达标的硫磺回收尾气,提高硫磺回收率,确保硫磺尾气稳定达标;焦炉煤气硫化氢脱除效果达到 99%以上,直接燃烧的应安装脱硫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广元市蓝天保卫行动方案(2018-2020 年)》)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 -园区企业生产、生活废水应严格全部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p>		<p>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电解铝产业资源环境绩效准入门槛;其他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p>		
		<p>环境 风险 防控</p>	<p>严格管控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同广元市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安全利用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污染地块管控要求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园区建立政府-园区-企业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其他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同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p>	<p>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原有空厂房内,用地为工业用地,本次不新增土地资源。企业已建立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项目建成后要求企业修编环境风险应急预案。</p>	<p>符合</p>
		<p>资源开 发效率</p>	<p>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同广元市、利州区总体准入要求 地下水开采要求 同广元市、利州区总体准入要求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电解铝企业能耗按照《电解铝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铝行业规范条件》相关要求执行。其他同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p>	<p>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新增土地资源。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天然气和煤,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总量较少,因此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符合</p>

	<p>中处理，达标排放；污水收集率 100%。</p> <p>-磷肥和含磷农药制造等企业，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要求，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总磷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p> <p>-推进石化、医药等化工类，汽车制造、机械设备制造、家具制造等工业涂装类，包装印刷等行业 VOCs 综合治理。（《广元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p> <p>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加强与嘉陵江上游甘肃陇南市、陕西汉中市环境风险联防联控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新、改、扩建项目，严控准入要求。涉及铅、汞、镉、铬、砷五类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严控准入，严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构建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危化品泄漏应急处置措施，确保风险可控。针对化工园区建立有毒有害气体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立区域、流域联动应急响应体系，实行联防联控。 用地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 and 污染治理设施，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安全处理处置，防范拆除活动污染土壤。（《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对拟收回土地使用权的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等行业企业用地，由土地使用权人按照国家发布的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规范，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广元市工作方案》）</p> <p>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新建、改建、扩建工业园区应当按照有关要求统筹建设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和回用设施，推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实现水循环梯级优化利用和废水集中处理回用，创建节水型工业园区。鼓励火力发电、钢铁、纺织、造纸、石化和化工、食品和发酵等高耗水企业对废水进行深度处理回用，降</p>			
--	---	--	--	--

		<p>低单位产品耗水量。（《四川省节约用水办法》）</p> <p>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项目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但未有效利用的，要严格控制新增取水许可。（《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p> <p>地下水开采要求 参照现行法律法规执行</p> <p>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p> <p>禁燃区要求 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位于大气不达标区域的工业单元，除执行超低排放标准的集中供热设施外，禁止新建燃煤及其他高污染燃料设施。积极实施煤改电、有序推进煤改气。鼓励工业窑炉煤改电、煤改气或集中供热。（《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p> <p>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p>				
YS51080222100 08	上石盘-利州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控单元	<p>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p> <p>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暂无</p> <p>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暂无</p> <p>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暂无</p> <p>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p> <p>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暂无</p> <p>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暂无</p> <p>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暂无</p> <p>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p>	空间布局约束	<p>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p> <p>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p>	<p>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园区规划的“鼓励类”、“限制类”行业，属于允许发展的行业。</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城镇污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提升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系统，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p> <p>工业废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重点实施总磷总量控制和重点污染物减排，从严控制新建、扩建涉磷行业的项目建设；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形成较为完善的工业集聚区废水处理体系，实现超标废水</p>	<p>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本项目无废水外排。</p>	符合

		暂无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零排放；对于枯水期等易发生水质超标的时段，实施排污大户企业限产限排等应急措施 农业面源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推进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提升畜禽养殖养殖废物资源化利用率 船舶港口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饮用水水源和其它特殊水体保护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坚持预防为主，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优化产业布局，加强协调联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严格环境风险源头防控，加强涉重金属、危险废物、危化品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 强化工业、企业集中分布区环境风险管控，建设相应的防护工程。	企业已建立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项目建成后要求企业修编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YS51080223100 01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为娃哈哈饮料配套产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园区规划的“鼓励类”、“限制类”行业，属于允许发展的行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大气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区域大气污染物削减/替代要求 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量削减替代。 燃煤和其他能源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优化能源结构，持续减少工业煤炭消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工业废气污染控制要求	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颗粒、PET颗粒均为低VOCs原料，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	符合

YS51080225400 02				<p>加强全过程控制，推广使用低（无）VOCs含量的原辅材料和生产工艺、设备。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依法依规设置排放口，建立台账，记录 VOCs 产生、收集、处理、排放等情况。筛选挥发性有机物重点企业和园区名录，健全监管体系，实施精细化管理。每年更新广元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详细排放清单。建设重点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排放在线监控体系，确保达标排放。</p> <p>机动车船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扬尘污染控制要求 开展工业企业无组织粉尘排放治理；所有原材料、产品必须密闭储存、输送，包装与发运、转运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起尘。 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重点行业企业专项治理要求 深化水泥行业降氮脱硝工程建设，现役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在现有控制水平基础上，开展低氮燃烧改造，加强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管理，水泥企业原料立磨、生料制备、生料入窑、熟料煅烧、输送工序需配备袋式收尘器；推进陶瓷制造行业改燃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全部陶瓷辊道窑完成“煤改气”；完成陶瓷行业低氮燃烧及脱硝升级改造。 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p>	处理后，新增 VOCs 总量控制指标 0.035t/a，指标来源报请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开区分局从已关停企业的总量指标中，或从统减排指标中调济解决。同时，评价要求企业建立健全 VOCs 治理设施的维护运行规程和台账，加强对各类设备的维修维护。		
				环境风险防控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空间布局约束	按照广元市及各区县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方案执行。	项目不涉及燃料使用。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	/	/

			环境风险 防控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土地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能源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使用、销售高污染燃料，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任何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设备能源消耗、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能源利用上线控制性指标 其他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新增土地资源。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天然气、煤等燃料，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总量较少，因此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符合
YS51080225500 01	利州区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 约束	合理开发高效利用水资源，建设节水型社会；优化土地利用布局与结构；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构建清洁能源体系	项目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新鲜水补充量很小，满足清洁能源要求。	符合
			污染物排放 管控	/	/	/
			环境风险 防控	/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土地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能源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其他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新增土地资源。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天然气、煤等燃料，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总量较少，因此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符合

3、与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与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			
相关政策文件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措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	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为低 VOCs 原料，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VOCs 排放量很小，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符合
	石油、化工以及其他生产和使用有机溶剂的企业，应当采取措施对管道、设备进行日常维护、维修，减少物料泄漏，对泄漏的物料应当及时收集处理。	本项目设有对应的日常管理、维护措施	符合
《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①禁止在嘉陵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②排污单位排放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和省污染物排放标准，不得超过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③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向嘉陵江流域排放污水的，应当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建设规范化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置标志牌。④嘉陵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和本行政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等要求，合理规划工业布局，引导现有工业企业入驻工业集聚区。新建排放重点水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原则上进入符合相关规划的工业集聚区。逐步减少在工业集聚区以外排放工业废水的工业企业，并将有关工作情况纳入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范围。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金属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为塑料制品项目，项目不排放废水，运行期产生的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对环境影响很小。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金属、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也不少于高耗能项目。	符合
《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含 VOCs 产品的使用过程中，应采取废气收集措施，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与逸散，并对收集后的废气进行回收或处理后达标排放。	1. 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再生的过滤材料已要求按	符合
	1.对于含低浓度 VOCs 的废气，有回收价值时可采用吸附技术、吸收技术对有机溶剂回收后达标排放；不宜回收时，可采用吸附浓缩燃烧技术、生物技术、吸		

其他符合性分析

		收技术、等离子体技术或紫外光高级氧化技术等净化后达标排放。 2.严格控制 VOCs 处理过程中产生的二次污染,对于催化燃烧和热力焚烧过程中产生的含硫、氮、氯等无机废气,以及吸附、吸收、冷凝、生物等治理过程中所产生的含有机物废水,应处理后达标排放。 3.对于不能再生的过滤材料、吸附剂及催化剂等净化材料,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理处置。	危险废物处置。	
	《“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方案》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提高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重点地区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区。新、改、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 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原有空厂房内,为塑料制品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为低 VOCs 原料,不属于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VOCs 排放量很小,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符合
	《四川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2018-2020 年)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提高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各市(州)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区。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新增 VOCs 排放量实行区域内等量替代或倍量削减替代,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的城市,建设项目新增 VOCs 排放的,实行 2 倍削减量替代,达标城市实行 1 倍削减量替代。新、改、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 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原有空厂房内,为塑料制品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为低 VOCs 原料,不属于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VOCs 排放量很小,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本项目 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35t/a。指标来源报请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开区分局从已关停企业的总量指标中,或从统减排指标中调济解决。	符合
	《广元市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2018—2020 年)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提高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	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原有空厂房内,为塑料制品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	符合

		<p>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未纳入国家《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的新建炼化项目一律不得建设。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新增 VOCs 排放量实行区域（县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等量替代或倍量削减替代，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的县区，建设项目新增 VOCs 排放的，实行 2 倍削减量替代，达标县区实行 1 倍削减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新、改、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p>	<p>烯颗粒、PET 颗粒均为低 VOCs 原料，不属于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VOCs 排放量很小，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本项目 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35t/a。指标来源报请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开区分局从已关停企业的总量指标中，或从统减排指标中调剂解决。</p>	
	<p>《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 号）</p>	<p>（一）大力推进源头替代 通过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胶粘剂，以及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要加大源头替代力度；化工行业要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加快对芳香烃、含卤素有机化合物的绿色替代。企业应大力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木器涂料、车辆涂料、机械设备涂料、集装箱涂料以及建筑物和构筑物防护涂料等，在技术成熟的行业，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油墨和胶粘剂，重点区域到 2020 年年底前基本完成。鼓励加快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等研发和生产。</p>	<p>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为低 VOCs 原料。</p>	<p>符合</p>
		<p>（二）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 ...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包括含 VOCs 原辅材料、含 VOCs 产品、含 VOCs 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p>	<p>项目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袋装储存，且原料储存过程不会挥发 VOCs，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p>	<p>符合</p>
		<p>（三）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p>	<p>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属于</p>	<p>符</p>

		设施 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的浓度、组分、风量，温度、湿度、压力，以及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 VOCs 浓度后净化处理；……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旧活性炭应再生或处理处置	低浓度废气，因此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合
	《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	大力推进源头替代，有效减少 VOCs 产生：大力推进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企业应建立原辅材料台账，记录 VOCs 原辅材料名称、成分、VOCs 含量、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回收方式、回收量等信息，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	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为低 VOCs 原料。评价要求企业建立健全原辅材料台账。	符合
		全面落实标准要求，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储存环节应采用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装卸、转移和输送环节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生产和使用环节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并有效收集废气，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非取用状态时容器应密闭。 聚焦治污设施“三率”，提升综合治理效率：重点关注单一采用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一次性活性炭吸附、喷淋吸收等工艺的治理设施；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选择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的活性炭，并按设计要求足量添加、及时更换；各地要督促行政区域内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企业按期更换活性炭，对于长期未进行更换的，于 7 月底前全部更换一次，并将废旧活性炭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记录更换时间和使用量。	项目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袋装储存，且原料储存过程不会挥发 VOCs，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选择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的活性炭，并按设计要求足量添加、及时更换。	符合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工艺过程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1)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2) 粉状、粒状、VOCs 物料应采用气力输送设备、管状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密闭输送方式，或者采用密闭的包装袋、容器或罐车进行物料转移； (3) 粉状、粒状、VOCs 物料应	

		采用气力输送方式或采用密闭固体投料器等给料方式密闭投加。无法密闭投加的，应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废气应排至除尘设施、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p>4、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新增用地，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周边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以及文物保护单位等特殊敏感点，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未超出资源利用上线、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p> <p>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位于娃哈哈厂区东南角空厂房一层（二层为仓库），项目北侧为娃哈哈水汽线，东侧为鹰麦食品有限公司（已停产），南侧紧邻剑北路、南隔剑北路为盛大油脂有限公司、长虹欣瑞有限公司，西侧为娃哈哈办公楼。娃哈哈厂界北侧 40m 为金山加油站、20m 处为居民点、东侧紧邻鹰麦食品有限公司（已停产）、南侧紧邻剑北路、西侧为金贝儿食品有限公司，本次扩建工程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 260m 的居民点。从外环境来看，项目周边主要为食品企业、电子产品企业。本项目使用的原料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均为低 VOC_S 原料，原料采用袋装储存，储存过程不会挥发 VOCs，项目不产生废水；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很小，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划定的 5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医院、学校、居民等敏感点。项目生产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采取隔声、柔性连接、消声等降噪措施，对区域声环境影响很小；项目环保设施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危险废物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对周边企业无明显制约因素，项目外环境相容。</p> <p>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选址合理。</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基本情况</p> <p>项目名称：广元娃哈哈食品有限公司吸管及装饰盖生产线项目。</p> <p>建设性质：扩建。</p> <p>建设单位：广元娃哈哈食品有限公司。</p> <p>建设地点：四川省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具体位置见附图1。</p> <p>建设规模：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1条吸管生产线、1条装饰盖生产线，建设内容包括：吸管生产车间、装饰盖生产车间、包装间、原料间、成品库等。</p> <p>总投资：500万元。</p> <p>2、产品方案</p> <p>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吸管、装饰盖，具体见表2-1产品方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生产线</th> <th>产品名称</th> <th>规格型号</th> <th>年生产能力</th> <th>产品单位重量</th> <th>标准</th> <th>用途</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吸管生产线</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吸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 万支/箱</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3 亿支（138.3t）</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19g/支</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聚丙烯饮用吸管》(GB/T 24693-200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部分自用，一部分外销兄弟分公司</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装饰盖生产线</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装饰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0 支/箱</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 亿支（358.353t）</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986g/支</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兄弟分公司</td> </tr> </tbody> </table> <p>3、项目组成</p> <p>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涉及土建。本次扩建工程劳动定员由厂区现有人员调剂，不新增劳动定员。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仓储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设施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2-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项目名称</th> <th rowspan="2">建设内容</th> <th colspan="2">可能产生的环境题</th> <th rowspan="2">与原有工程关系</th> </tr> <tr> <th>施工期</th> <th>运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产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吸管生产区</td> <td> 吸管生产车间：布设 1 台 PLA 挤管机、1 台 L 型自动理管机、1 台切割机。建成 1 条年产 3.3 亿支吸管生产线。 紫外杀菌间：利用紫外灯管对吸管进行消毒。 包装间：布设 2 台全自动单支联排冷切包装机、1 台空压机，对吸管进行封膜包装。 </td> <td> 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涉及土建，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调试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废气、设备噪声、固废。 废紫外灯管。 设备噪声、固体。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增（厂房依托原有空厂房）</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生产线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年生产能力	产品单位重量	标准	用途	1	吸管生产线	吸管	4 万支/箱	3.3 亿支（138.3t）	0.419g/支	《聚丙烯饮用吸管》(GB/T 24693-2009)	一部分自用，一部分外销兄弟分公司	2	装饰盖生产线	装饰盖	5000 支/箱	1.2 亿支（358.353t）	2.986g/支	/	兄弟分公司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可能产生的环境题		与原有工程关系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吸管生产区	吸管生产车间：布设 1 台 PLA 挤管机、1 台 L 型自动理管机、1 台切割机。建成 1 条年产 3.3 亿支吸管生产线。 紫外杀菌间：利用紫外灯管对吸管进行消毒。 包装间：布设 2 台全自动单支联排冷切包装机、1 台空压机，对吸管进行封膜包装。	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涉及土建，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调试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废气、设备噪声、固废。 废紫外灯管。 设备噪声、固体。	新增（厂房依托原有空厂房）
	序号	生产线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年生产能力	产品单位重量	标准	用途																																				
	1	吸管生产线	吸管	4 万支/箱	3.3 亿支（138.3t）	0.419g/支	《聚丙烯饮用吸管》(GB/T 24693-2009)	一部分自用，一部分外销兄弟分公司																																				
	2	装饰盖生产线	装饰盖	5000 支/箱	1.2 亿支（358.353t）	2.986g/支	/	兄弟分公司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可能产生的环境题		与原有工程关系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吸管生产区	吸管生产车间：布设 1 台 PLA 挤管机、1 台 L 型自动理管机、1 台切割机。建成 1 条年产 3.3 亿支吸管生产线。 紫外杀菌间：利用紫外灯管对吸管进行消毒。 包装间：布设 2 台全自动单支联排冷切包装机、1 台空压机，对吸管进行封膜包装。	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涉及土建，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调试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废气、设备噪声、固废。 废紫外灯管。 设备噪声、固体。	新增（厂房依托原有空厂房）																																						

			装饰盖生产区	装饰盖生产车间：布设 2 台制盖机、1 台切环机。建成 1 条年产 1.2 亿支装饰盖生产线	生活污水等。	废气、设备噪声、固废。	
仓储工程	原料间	生产厂房 1 层，建筑面积 1400m ² ，轻钢结构。	用于原料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储存，原料均袋装储存。			/	
	成品库		用于成品堆放			/	
辅助工程	冷却循环供水系统		厂区东侧设一套冷却循环供水系统，冷却机组采用风冷，制冷剂为环保制冷剂 R410A，冷却介质采用纯水。			噪声	
	检验室		对原料、成品进行检验，主要为外观检验。			/	
	更衣间	用于员工更换工作服、洗手等。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依托厂区原有电网。		/		依托	
	给水	市政供水，依托厂区原有供水管网。设备冷却采用纯水，纯水依托厂区已有的纯水制备系统提供。根据调查，厂区现状设有纯水制备系统采用“一座纯水站，纯水制备工艺为“多介质过滤器+活性炭吸附器+树脂罐+反渗透”工艺，纯水制备设计规模为 200m ³ /h，目前厂区实际用量为 100m ³ /h，本项目纯水用量为 0.21m ³ /d，目前厂区纯水制备系统余量满足本项目使用要求。		/		依托	
	排水	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依托厂区现有纯水制备系统会排放少量浓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	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7）。		噪声、废活性炭		新增	
	废水	项目不增加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项目依托厂区现有纯水制备系统会排放少量浓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	
	噪声	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采用减振措施，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装减振器，风机采用消声措施。		/		新增	
	固废	分类收集。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废紫外灯管、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含油抹布等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		依托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参数详见表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安装位置	
1	吸管生产线	PLA 挤管机	JY01-1 型	1	吸管生产车间
2		L 型自动理管机	L 型	1	吸管生产车间
3		切管机	/	1	吸管生产车间
4		全自动单支联排冷切包装机	JY032-II	2	包装间
5		气泵空气压缩机	/	1	包装间
6	装饰盖生产线	欧姆宝制盖机	SINTESL 250 D/E (NEW)	2	装饰盖生产车间
7		12 头切环机	QH-2000	1	
8		350 营养早餐装饰盖模具	JJ_A	1	
9		奶酪瓶 34MM 装饰盖模具	ZG.HT6.0A2010A-00GY	1	
10		47MM 乳饮料装饰盖注塑模	JJ_ZG.HT10.01807-00GY	1	
11	其他	冷水机	/	1	室外独立区

5、主要原辅料及能耗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见下表。

表 2-4 项目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项目	名称	数量	形态	储存方式	来源	储存位置	备注
原辅料	PP 颗粒	139t/a	固体颗粒	袋装	外购	原料库	均为新料
	PET 颗粒	360t/a	固体颗粒	袋装	外购		
	BOPP 薄膜	12.4t/a	—	内包装	外购		
	包装箱	32250 个/a	—	外包装	外购		
能耗	新鲜水	207m ³ /a	—	—	市政供水	—	—
	电	1.59×10 ⁶ 千瓦/年	—	—	市政供电	—	—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物理特征	化学特征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聚丙烯 (C ₃ H ₆) _n	聚丙烯为无毒、无臭、无味的乳白色高结晶的聚合物，密度只有 0.90~0.91g/m ³ ，是目前所有塑料中最轻的品种之一。熔点 189℃左右，聚丙烯分解温度 350~380℃，它对水特别稳定，在水中的吸水率仅为 0.01%，分子量约 8 万~15 万。成型性好，但因收缩率大（1%~2.5%）厚壁制品易凹陷，对一些尺寸精度较高零件，还难于达到要求，制品表面光泽好，易于着色。	聚丙烯的化学稳定性很好，除能被浓硫酸、浓硝酸侵蚀外，对其它各种化学试剂都比较稳定，但低分子量的脂肪烃、芳香烃和氯化烃等能使聚丙烯软化和溶胀，同时它的化学稳定性随结晶度的增加还有所提高，所以聚丙烯适合制作各种化工管道和配件，防腐效果良好。	遇高热、明火可燃	无毒、无味

PET (C ₁₀ H ₈ O ₄) _n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是由对苯二甲酸二甲酯与乙二醇酯交换或以对苯二甲酸与乙二醇酯化先合成对苯二甲酸双羟乙酯,然后再进行缩聚反应制得。属结晶型饱和聚酯,为乳白色或浅黄色、高度结晶的聚合物,平均分子量(2-3)×10 ⁴ ,熔点 250-255℃,分解温度 353℃。	耐蠕变、耐抗疲劳性、耐磨擦和尺寸稳定性好,磨耗小而硬度高,具有热塑性塑料中最大的韧性;电绝缘性能好,受温度影响小,但耐电晕性较差。无毒、耐气候性、抗化学药品稳定性好,吸水率低,耐弱酸和有机溶剂,但不耐热水浸泡,不耐碱。	遇高热、明火可燃	无毒、无味
BOPP 薄膜	BOPP 薄膜的生产是将高分子聚丙烯的熔体首先通过狭长机头制成片材或厚膜,然后在专用的拉伸机内,在一定的温度和设定的速度下,同时或分步在垂直的两个方向(纵向、横向)上进行的拉伸,并经过适当的冷却或热处理或特殊的加工(如电晕、涂覆等)制成的薄膜。BOPP 薄膜熔点 189℃左右,分解温度 350~380℃。	BOPP 薄膜是一种非常重要的软包装材料,BOPP 薄膜无色、无嗅、无味、无毒,并具有高拉伸强度、冲击强度、刚性、强韧性和良好的透明性。	遇高热、明火可燃	无毒、无味

表 2-6 扩建项目总物料平衡表 (t/a)

输入			输出			
序号	物料	用量	序号	物料	产量	
1	PP 颗粒	139	1	产品	138.3(共 3.3 亿支)	
2	PET 颗粒	360	2		装饰盖	358.353(共 1.2 亿支)
			3	废边角料	1.0	
			4	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	1.125	
			5	有组织	有机废气	0.125
			6	无组织	有机废气	0.097
合计		499	合计		4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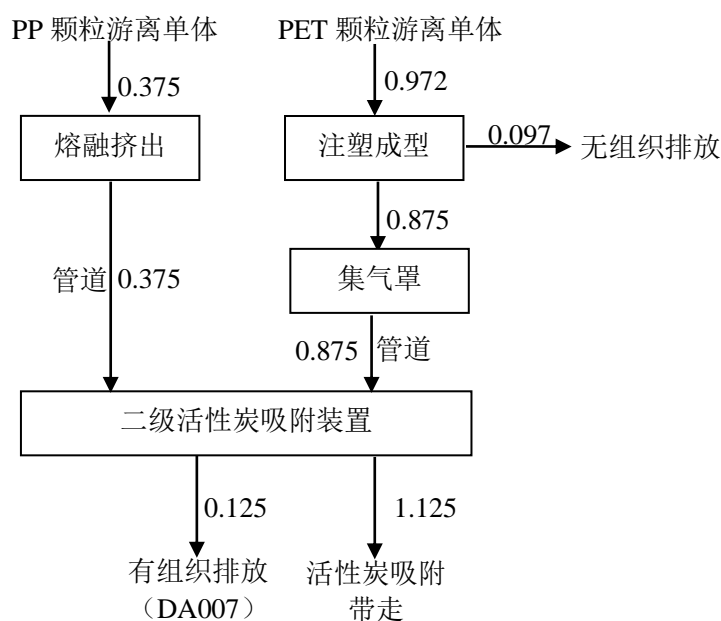


图 2-1 扩建项目 VOCs 物料平衡图 (t/a)

6、公用工程

(1) 给水

项目给水由市政管网提供，依托厂区现有供水主管。项目配备 6 名生产人员，由厂区现有人员调剂，不新增。项目用水仅涉及冷却用水。

项目生产过程需对挤出的吸管和制盖机进行冷却，项目设 1 套冷却机组，冷却机组采用风冷，制冷剂为环保制冷剂 R410A，冷却介质采用纯水。根据设计资料，项目冷却水用量为 $1\text{m}^3/\text{h}$ ，每天工作 24h，则冷却水用量为 $24\text{m}^3/\text{d}$ ，冷却水循环使用，每天仅补充少量纯水。根据估算，冷却水在循环过程中会有 2% 的损耗，则每天需补充 0.48m^3 的纯水，项目所需纯水依托厂区已有的纯水制备系统。

(2) 排水

本工程采取雨、污分流制。

①雨水系统

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②污水系统

项目不增加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仅纯水制备系统会新增 $0.48\text{m}^3/\text{d}$ 、 $144\text{m}^3/\text{a}$ 浓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各类用、排水量见表 2-6，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7 项目用排水量一览表

用水对象	规模	新鲜水量 (m^3/d)	损耗量 (m^3/d)	排水量 (m^3/d)	备注
冷却用水	—	0.69	0.48	0.21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合计		0.69	0.48	0.2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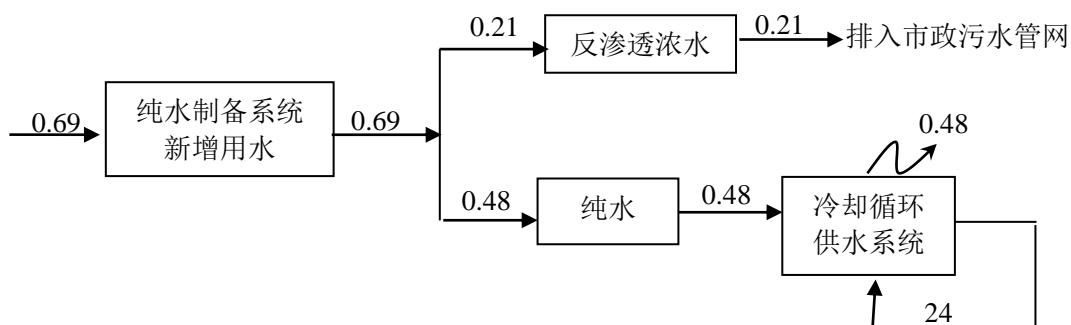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m^3/d)

(3) 供电

市政供电，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

(4) 公辅设施依托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本次扩建工程给水、排水、供电等公用设施依托现有工程；项目所需纯水依托现有纯水制备系统；实验室产生的不合格产品依托厂区现有拆解车间拆解；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暂存。项目依托可行性分析见下表。

表 2-8 项目公辅设施依托情况一览表

公用工程	公辅设施名称	设施情况	是否可以依托
公用工程	供电设施	市政供电, 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	可以依托
	供水设施	市政供水, 依托厂区现有供水设施	可以依托
	排水设施	项目不增加人员, 不新增生活污水, 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 仅纯水制备系统会新增浓水, 依托厂区现有排水系统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可以依托
辅助工程	纯水制备系统	根据调查, 厂区现状设有纯水制备系统采用“一座纯水站, 纯水制备工艺为“多介质过滤器+活性炭吸附器+树脂罐+反渗透”工艺, 纯水制备设计规模为 200m ³ /h, 目前厂区实际用量为 100m ³ /h, 本项目纯水用量为 0.21m ³ /d, 目前厂区纯水制备系统余量满足本项目使用要求。	可以依托
环保工程	危废暂存间	根据调查, 厂区现设有 1 座危废暂存间, 占地面积 50m ² , 该危废暂存间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 修改单)相关规定进行建设, 并设置有防风、防雨、防晒措施, 危废暂存间已采取表面涂刷环氧树脂漆进行防腐防渗处理, 危废间内采用容器分类储存, 容器底部设有防渗槽, 能够避免液态危险废物外漏。 本次扩建工程危废增加量较小, 现有危废暂存间能够满足要求。	可以依托

7、项目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 生产人员由从厂区现有人员调剂。生产制度为一天三班, 每班 8 小时制。

8、项目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利用娃哈哈东南角空厂房一层扩建, 娃哈哈整个厂区布局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扩建项目车间设原料间、吸管生产车间、装饰盖生产车间、成品库等。将出入口、原料间、成品库布置在西侧, 与厂区内道路相连, 方便原料、成品运输。项目由北至南依次布置为更衣室、检验室、吸管生产车间、紫外杀菌间、包装间、装饰盖生产间, 布局按照吸管、装饰盖生产工艺流程布置, 该布置减少了物料在生产过程中搬运, 不但节约成本和时间, 而且也使车间布局紧凑, 大大促进生产效率。同时, 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均尽量布置在车间中部位置, 减小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总体来讲, 项目平面布置工艺流程合理、物流运输短捷顺畅、功能分区明确, 平面布置较为合理。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1、施工期

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 项目不涉及土建, 施工内容仅为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的安装调试, 施工期相对简单, 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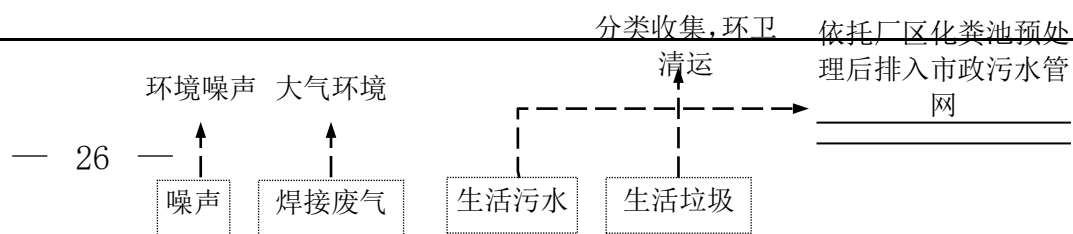


图 2-3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运行期

项目建设 1 条吸管生产线、1 条装饰盖生产线，建成后主要生产吸管和装饰盖，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主要产物环节污染环节如下图所示。

(1) 吸管生产线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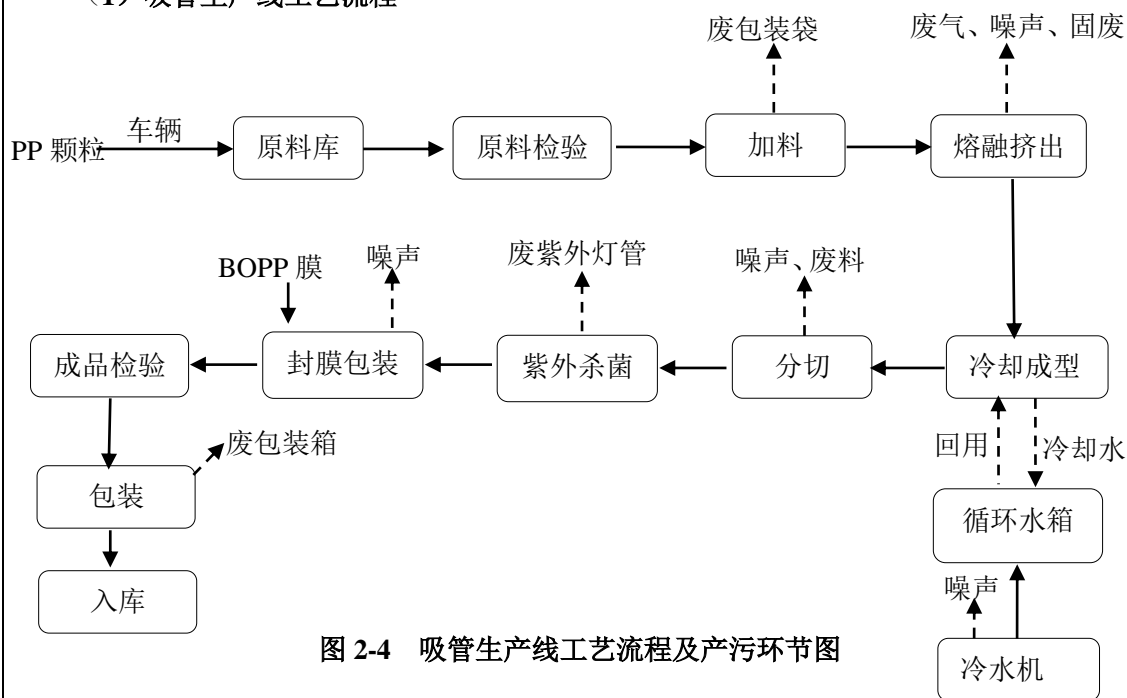


图 2-4 吸管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外购的 PP 颗粒通过汽车运输到原料库，原料通过人工检验外观、颜色等，合格的原料人工投入挤管机，通过电加热方式将 PP 颗粒加热至 200~220℃挤出，并经过水冷成型，成型的吸管通过理管机送至切割机分切成不同规格（长 115mm、165mm、135mm、110mm）的吸管，分切好的吸管人工送至紫外杀菌间通过紫外线消毒杀菌，消毒杀菌后的吸管人工送至包装机采用 BOPP 薄膜热封覆膜，覆膜温度为 80℃~120℃（采用电加热），覆膜后的成品经过外观检验后，人工按 40000 支/箱包装成箱入库。

吸管生产线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有机废气、设备噪声、废料、废包装物、废紫外灯管等。

(2) 装饰盖生产线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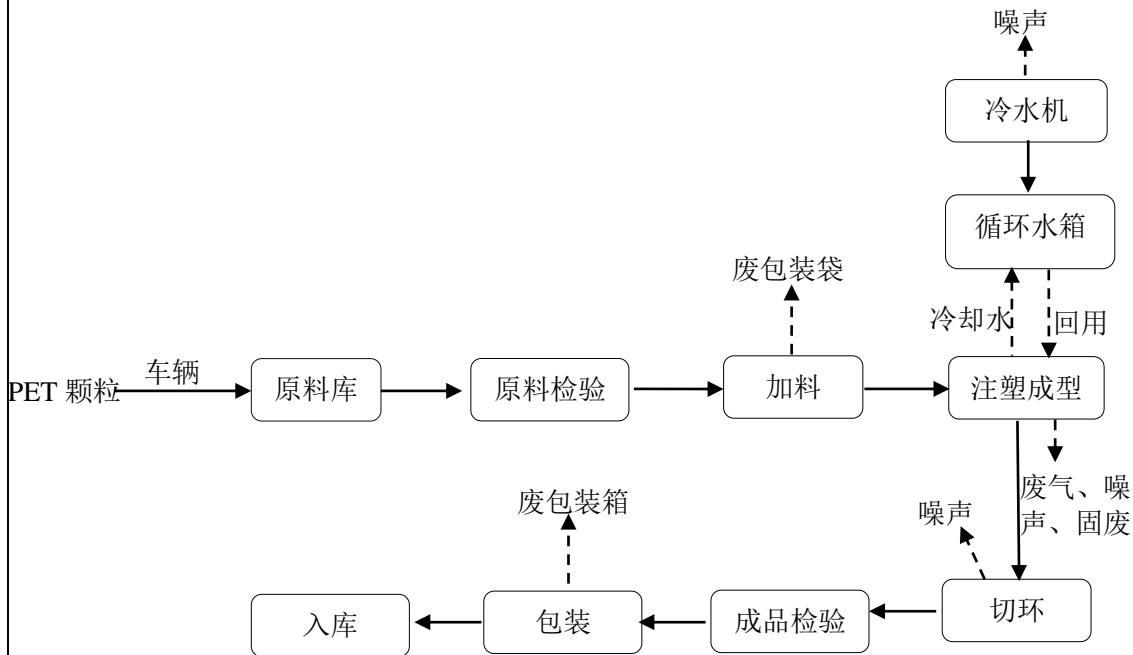


图 2-5 装饰盖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外购的 PET 颗粒通过汽车运输到原料库，原料通过人工检验外观、颜色等，合格的原料人工投入制盖机，通过电加热方式将 PET 颗粒加热至 250~290℃ 注塑形成瓶胚，然后用冷水对模具进行冷却（不同类别的瓶盖按生产需求更换模具），成型的瓶盖经过外观检验后，人工按 5000 支/箱包装成箱。装饰盖生产线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有机废气、设备噪声、废料、废包装物等。

项目运营期的主要污染因素见下表。

表 2-9 运营期产污环节及污染物类型

污染类型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废气	有机废气	挤管机熔融挤出、制盖机注塑工序	VOCs
废水	纯水制备系统浓水	纯水制备系统	pH 值高，呈碱性
固废	一般废物	包装、投料工序	废包装材料
		挤管机、制盖机停机时	废边角料
	危险废物	紫外线消毒间	废紫外灯
		设备检修	废机油、废抹布等
噪声		挤管机、理管机、切割机、包装机、制盖机、切环机、空压机、冷水机。	设备噪声：LAeq

一、企业概况

1、基本情况

广元娃哈哈始建于 1999 年，位于四川省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占地面积为 24277.64m²，厂房面积为 19010.30m²，厂区现有果奶生产线、利乐生产线、热灌装生产线、纯水生产线、八宝生产线、水汽生产线。公司现有职工人数 600 人，其中管理人员 80 人，质检人员 12 人，后期人员 8 人，生产工人 500 人。

2、现有工程产品方案

表 2-10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生产线	产品名称	年生产能力
1	乳饮料生产线	乳饮料（包括 AD 钙奶、爽歪歪、营养快线、乳酸菌）	72418.2 吨
2	八宝生产线	八宝粥	77975.9 吨
3	水汽生产线	纯净水、果汁饮料	716419.9 吨
4	热灌装线及纯净水生产线	纯净水、果汁、茶几含乳饮料	32970.0 吨

3、现有工程生产工艺

项目现有工程生产工艺包括乳饮料生产工艺、八宝粥生产工艺、果汁饮料生产工艺、纯净水生产工艺，具体见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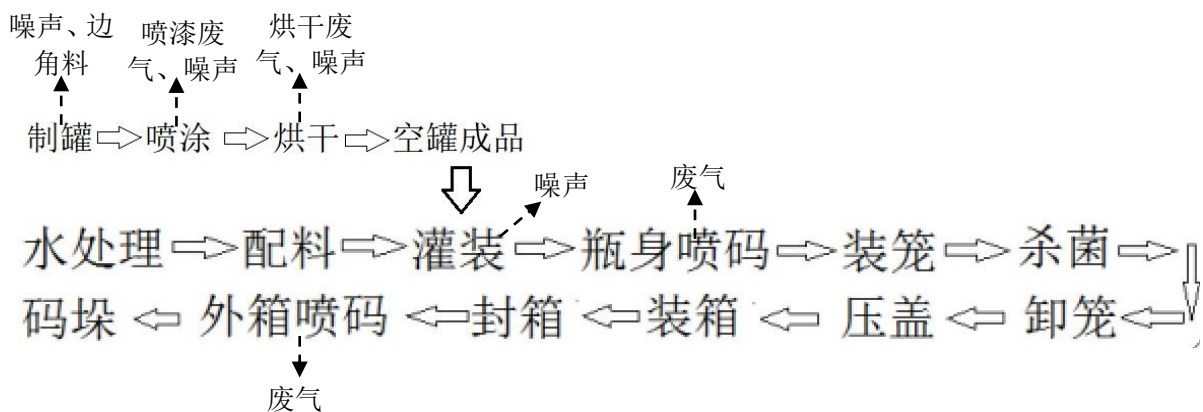


图 2-6 八宝生产线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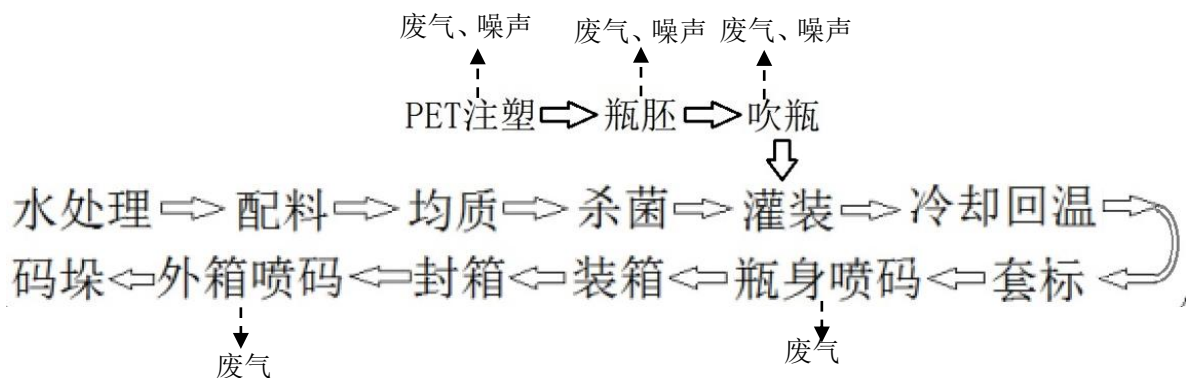


图 2-7 果汁饮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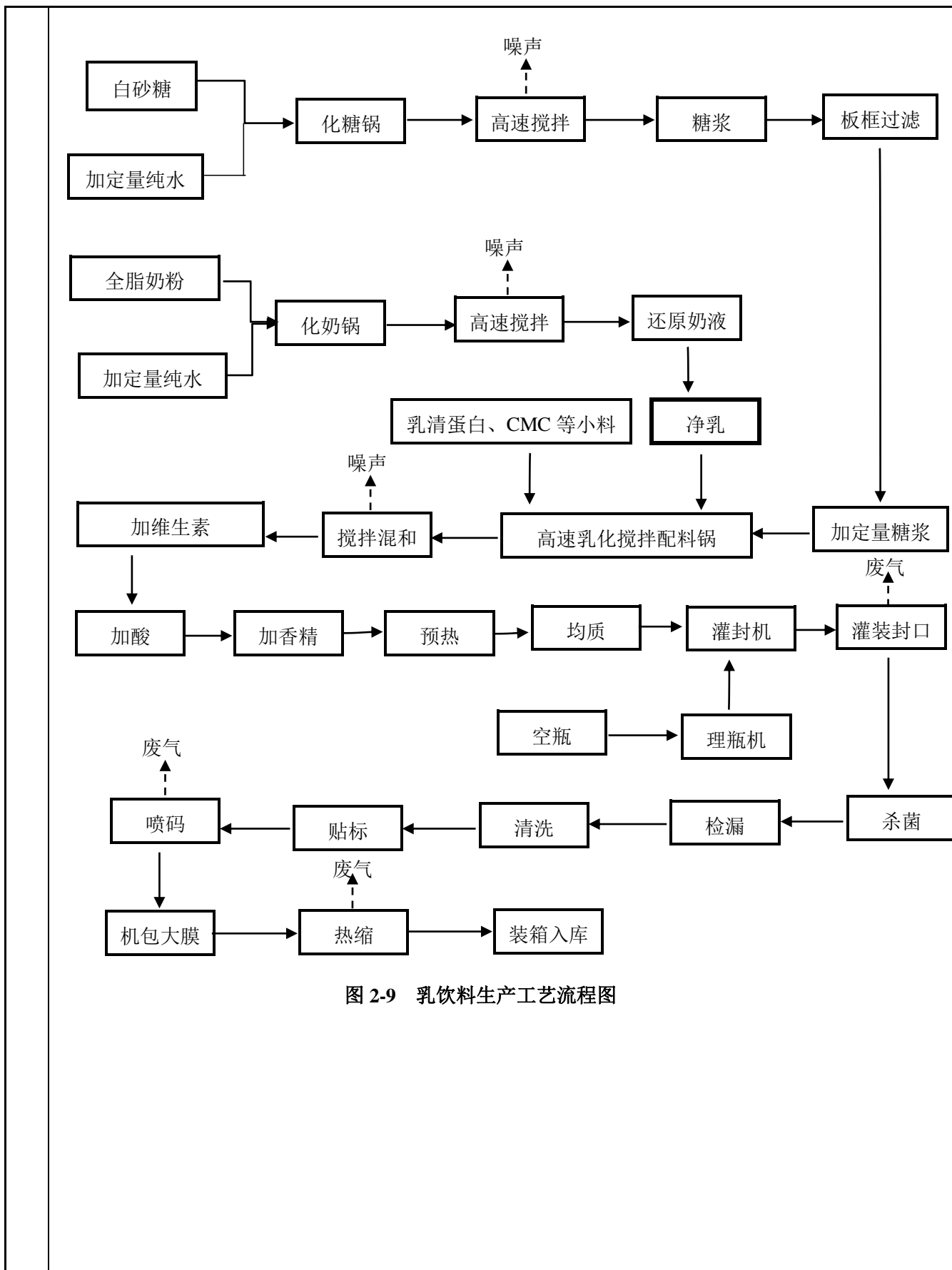


图 2-9 乳饮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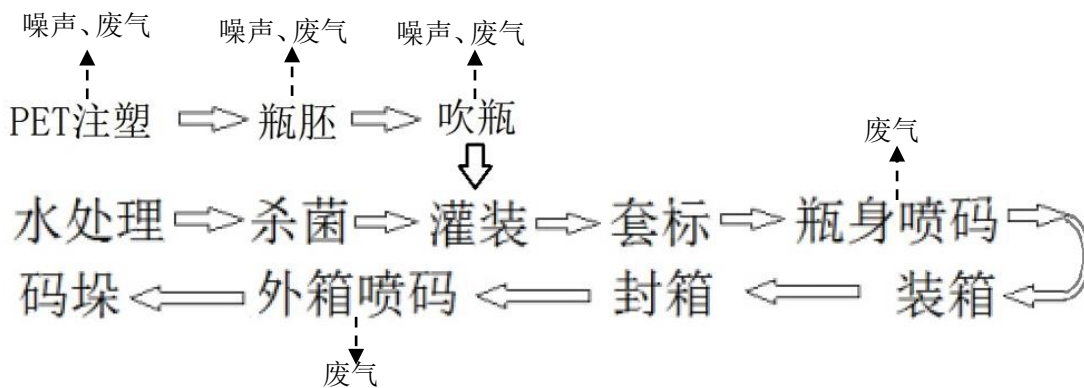


图 2-8 纯净水生产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利用厂区东南角空厂房一层扩建，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主要是厂区现有工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详细分析如下：

二、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项目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 2-10。

表 2-10 现有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及验收批复
1	《罐头食品生产线改扩建环境影响报告表》 《改扩建罐头食品和饮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评批复：广环办函【2011】94号、广环办函【2012】5号； 验收批复：广环验【2013】08号。
2	《饮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评批复：广环开函【2014】16号； 验收批复：广环开验【2016】02号。
3	《改扩建罐头食品生产线、饮料生产线配套设备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评批复：广环开函【2014】17号； 验收批复：广环开验【2016】03号。
4	《年产3.5亿瓶瓶装纯净水或碳酸饮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评批复：广环开函【2016】11号； 验收批复：广环开验【2017】03号。
5	2020年6月18日申报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510800MA62552B3T001Y。	

三、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项目现有工程污染物产生、排放及治理情况分析，依据现场调查、验收监测报告、例行监测报告中相关数据，具体如下：

1、废气

厂区现有工程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燃气锅炉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

根据调查，项目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锅炉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采用微生物+填料+碱洗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 2021 年企业例行监测数据可知，现有工程燃气锅炉排气筒中污染物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中标准限值。根据 2022 年企业例行监测数据，乳饮料生产线排气筒（DA002）监测结果涉及苯系物，但从图 2-9 乳饮料生产工艺可知，乳饮料不涉及喷涂，仅喷码、封口、热缩会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不会产生苯系物，为此建设单位委托监测单位对乳饮料生产线排气筒（DA002）监测结果进行了复测，复测监测表明乳饮料生产线不排放苯系物，根据复核监测结果，乳饮料生产线排气筒（DA002）污染物监测结果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根据 2022 年企业例行监测数据，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排气筒（DA006）污染物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相关限值；八宝车间生产线排气筒（DA003）污染物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排放限值要求；水汽车间生产线排气筒（DA004）及热灌/纯净水生产线排气筒（DA005）污染物监测结果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1 现有工程有组织废气排口污染物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锅炉烟气 (DA001)	颗粒物	2.5~2.8	0.0343~0.0385	20	/	达标
	SO ₂	未检出	未检出	50	/	达标
	NO _x	59.1~63.7	0.809~0.877	200	/	达标
乳饮料生产线 排气筒（娃哈 哈饮料） (DA002)	苯	未检出	未检出	2	/	达标
	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8	/	达标
	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	/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70~0.73	0.0158~0.0164	60	/	达标
八宝车间生产 线排气筒 1（娃 哈哈饮料） (DA003)	苯	0.0818~0.0872	0.000454~0.000536	1	0.2	达标
	甲苯	0.0949~0.0999	0.000550~0.000614	5	0.6	达标
	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15	0.9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30~0.45	0.00174~0.00277	60	3.4	达标
水汽车间生产 线排气筒（娃 哈哈饮料） (DA004)	苯	未检出	未检出	2	/	达标
	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8	/	达标
	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	/	达标
	非甲烷总烃	2.39~2.62	0.00852~0.01008	60	/	达标
热灌/纯净水生 产线排气筒 (娃哈哈饮 料) (DA005)	苯	未检出	未检出	2	/	达标
	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8	/	达标
	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	/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63~0.67	0.00311~0.00314	60	/	达标
污水处理站排 气筒出口（娃 哈哈饮料） (DA006)	氨	0.25~0.29	0.00272~0.00289	/	4.9	达标
	硫化氢	0.119~0.139	0.00120~0.00142	/	0.33	达标
	臭气浓度	/	309~412（无量纲）	/	2000	达标

根据表 2-11 可知，现有工程各排气筒污染物均能满足相应排放标准，但是八宝车间生产线排气筒（DA003）仍有苯系物排放，含苯涂料对环境污染比较严重，评价建议建设单位逐步退出使用苯系物涂料，改用环保涂料（如水性涂料）。

2、废水

厂区现有工程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根据调查，厂区现有工程废水产生量约为1000m³/d，厂区设有一座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2000m³/d，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现有工程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广元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置。根据2021年企业在线监测数据及2022年企业例行监测数据可知，厂区总排口各监测因子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2-12 厂区废水总排口污染物监测结果统计表（mg/L）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废水总排口	标准值	达标情况
五生化需氧量		12.6	300	达标
pH		7.579~8.05	6~9	达标
悬浮物		6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4.112~112.543	500	达标
氨氮		0.018~6.139	45	达标
总氮		0.936~6.621	30	达标
总磷		1.532~7.733	8	达标
色度		4	64	达标

3、噪声

现有工程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公辅设备产生的噪声。根据广元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对厂界噪声的例行监测数据可知：项目厂界噪声均能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4 类标准要求。监测结果如下：

表 2-1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1#东南侧厂界	2021 年 5 月 26 日	61	48	70	55	达标
2#西南侧厂界	2021 年 5 月 26 日	57	53	65	55	达标
3#西北侧厂界	2021 年 5 月 26 日	60	49	65	55	达标
4#东北侧厂界	2021 年 5 月 26 日	61	48	70	55	达标

4、固废

厂区现有工程固体废弃物包括生活垃圾、废树脂、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抹布、废油漆桶、废油墨桶、在线监测废液、实验室废液等。

根据调查，现有工程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90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树脂产

生量为 15t/a，纯水制备系统产生的废树脂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交树脂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3t/a，废边角料约为 2t/a，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抹布、废油漆桶、废油墨桶、在线监测废液、实验室废液等产生量约为 10t/a，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暂存于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根据调查，项目在厂区设有 1 座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时储存危险废物，该危险废物为单独房间，暂存间全部地面进行防渗防漏处理，并设置严密的封闭措施，暂存间设置了各类收集桶，危险废物按类分别收集，危险废物储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2013）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转运按危险废物转运三联单要求转运，定期交由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现有工程运行期固体废物在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土壤、地下水措施

现有工程对土壤、地下水可能造成潜在污染的是喷漆房、危废间等，根据调查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已采取了重点防渗，危废间地面采用了钢筋混凝土防渗地坪+HDPE 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厘米/秒，底部设防漏托盘，符合《危险废物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01）要求；现有工程八宝线喷漆房地面采取了重点防渗，采用钢筋混凝土防渗地坪+HDPE 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厘米/秒。因此，现有工程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污染的可能性很小，目前现有工程未出现污染周边土壤、地下水的现象。

6、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调查，厂区现有工程采取了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1、在生产车间、喷漆房、危险废物暂存间等配置了消防栓、各种手提式灭火器等；厂区内设置消防沙、消防铲、消防水池。

2、整个厂区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在雨水沟下方设置切断阀。

3、废水事故性排放防范措施

①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②进行地面硬化，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

③污水处理池容积留有余地，以便收集事故状态下废水。

④一旦出现事故性排放，及时停产，待恢复后再开工。

⑤设置备用电源和水泵。

4、危险废物泄漏防范措施

①危废间采取重点防渗，按照“2mmHDPE 膜+防渗混凝土+金属托盘”进行防渗，并设置围堰。

②危险废物及时交资质单位处置。

5、废气事故性排放防范措施

①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②设置备用电源和风机。

6、环境风险管理应急措施

①设置完整的环境风险事故处理程序，一旦发生事故，依照风险事故处理程序进行操作。

②定时定点安排人员进行设备检修。

③定时定点安排人员进行隐患排查。

④定期针对事故进行安全疏散演练，提高工作人员及附近住户安全意识，提高人员自救能力，提高事故应急处理的能力。

⑤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和环境应急能力。

⑥设置专门的应急组织和人员。

⑦储备专门的应急物质和设备。

⑧编制应急预案。

综上所述，现有工程采取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目前现有工程未出现环境风险问题。

7、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情况见表 2-14。

表2-14 现有工程污染物汇总表

污染种类		排放量	
废气	苯	0.0032t/a	
	甲苯	0.00412t/a	
	非甲烷总烃	0.22t/a	
	颗粒物	0.267t/a	
	二氧化硫	0	
	氮氧化物	6.04t/a	
	氨	0.02t/a	
	硫化氢	0.0096t/a	
废水	悬浮物	1.56t/a	
	五生化需氧量	3.27t/a	
	化学需氧量	11.41t/a	
	氨氮	0.179t/a	
	总氮	0.66t/a	
	总磷	0.919t/a	
固废	生活垃圾	90t/a	
	一般固废	废树脂	15t/a
		废包装材料	3t/a
		废边角料	2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抹布、废油墨桶、 在线监测废液、实验室废液	10t/a

备注：表中固体废物数字均为产生量，排放量均为 0。

四、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保护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及例行监测数据可知，现有工程除八宝车间生产线排气筒（DA003）仍有苯系物排放外，其他污染物均采取了妥善治理措施，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苯系物涂料对环境污染比较严重，评价建议建设单位逐步退出使用苯系物涂料，改用环保涂料（如水性涂料）。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					
	(1) 基本污染物					
	<p>项目位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达标情况，本次评价收集了广元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1年广元市环境质量公报》，2021年广元市环境空气质量较上年总体保持稳定，市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总天数为351天，优良天数比例为96.2%，较上年下降0.8%。其中，环境空气质量为优的天数为206天，占全年的56.4%，良的天数为145天，占全年的39.7%，轻度污染的天数为13天，占全年的3.6%，中度污染的天数为1天，占全年的0.3%，首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和臭氧日最大8小时均值。2021年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具体结果如下表所示。</p>					
	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7	60	11.2	达标
	NO ₂		26.5	40	66.3	达标
	PM ₁₀		41.3	70	59	达标
	PM _{2.5}		24.1	35	68.9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浓度	1200	4000	30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浓度	112	160	70	达标	
<p>根据广元市2021年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全部污染物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域。</p>						
(2) 其他污染物						
<p>其他污染物(TVOC)引用《广元奇鼎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电动车铝制品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监测数据，该监测点位于广元奇鼎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电动车铝制品配件生产项目所在地，与项目相距2.9km，该项目于2020年8月21日~8月27日。项目所引用的监测数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故引用监测数据有效。</p>						
表3-2 其他污染物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3						
监测点位	项目	TVOC				
		小时值				
广元奇鼎机械有限公司摩托车、电动车铝制品配件生产项目所在地	浓度范围	204~266				
	标准限值	600				
	最大占标率%	44.3				
	达标情况	达标				

由表 3-2 可知，引用检测点位 TVOC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附录 D 相关标准，说明当地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水系为嘉陵江，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本次评价收集了广元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1 年广元市环境质量公报》中地表水监测结果。2021 年广元市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表明：嘉陵江水质达到划定Ⅲ类水域标准。

表3-3 2021年嘉陵江水质状况

河流	监测断面	级别	规定水功能类别	实测类别及水质状况			
				断面水质评价			
				2020年		2021年	
				实测类别	水质状况	实测类别	水质状况
嘉陵江	红岩	省控	Ⅲ	—	—	Ⅱ	优
	上石盘	国控	Ⅲ	I	优	I	优
	沙溪	国控	Ⅲ	I	优	I	优
	元西村	国控	Ⅲ	—	—	Ⅱ	优
	金银渡	省控	Ⅲ	—	—	Ⅱ	优

根据广元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Ⅲ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现状，特委托广元天平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监测情况具体如下：

（1）监测点位

表3-4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测点代号	位置
环境噪声	N1	北侧居民点

（2）监测时间及频率

2022 年 7 月 6 日，在昼间、夜间各测一次等效连续 A 声级。

（3）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 3-5。

表3-5 声环境监测结果 单位: Leq[dB (A)]

监测点位	7月6日		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58.4	48.3	70	55	达标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周围居民处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要求。项目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生态质量现状

本项目选址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项目所在区域内人类活动频繁，不存在原生植被。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野生动物及珍惜植物，无文物古迹等需特殊保护的目标。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为塑料制品项目，项目为无废水产生，项目原料采用聚丙烯颗粒、PET 颗粒，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装饰盖生产设备上方采用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采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VOCs 排放量很小，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因此无需监测地下水、土壤。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本项目大气环境主要保护对象为厂界外 500m 范围的居民。

表3-6 主要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北侧居民点	105.774213	32.427739	居民区	23 户，84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北侧	20~70m
黑家岩	105.772174	32.430470	居民区	65 户，240 人		北侧	97~592m
回龙河住宅区	105.774079	32.434295	居民区	80 户，300 人		北侧	390~500m
建设村	105.777421	32.430336	居民区	20 户，75 人		北侧	200m
广元回龙河医院	105.780570	32.431012	医院	100 人		东北侧	413m
春晖园	105.781267	32.429354	居民区	240 户，864 人		东侧	284m
活力六组安置点	105.782780	32.427981	居民区	30 户，110 人		东侧	360m
新星幼儿园	105.783000	32.429456	学校	200 人		东侧	464m
广元世纪城	105.781283	32.422751	居民区	2370 户，8532 人		东南侧	340m

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嘉陵江是本项目的最终受纳水体，其水质和水体功能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发生变化，应使其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的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3-7 声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北侧居民点	105.774213	32.427739	居民区	23 户，84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4a 类标准	北侧	20~50m

4、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生态环境

本项目选址于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营工业园区娃哈哈厂区内，项目所在区域内人类活动频繁，不存在原生植被。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野生动物及珍惜植物，无文物古迹等需特殊保护的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

根据《广元经济开发区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要求园区类企业执行最严格的行业废气排放控制要求，因此运行期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指标见表 3-8。

表 3-8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及级（类）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	60mg/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VOCs	无组织	2.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VOCs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限值	1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0mg/m ³

2、废水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

表 3-9 废水排放标准 (mg/L)

污染物	标准值
化学需氧量	500
五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45
总磷	8
总氮	30

3、噪声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娃哈哈厂区北侧、东侧紧邻 G212，根据《广元市中心城区城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规定》交通干线相邻区为 3 类区 20m 范围执行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因此，项目西、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北、东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表 3-10 噪声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等效声级 LAeq	3 类	昼间 65dB
			夜间 55dB
		4 类	昼间 70dB
			夜间 55dB

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参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编制指南》中提出的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项目，结合本项目的排污特点及所在区域环境现状，确定本次评价总量控制因子为 VOCs，其新增总量控制指标为 0.222t/a。指标来源报请广元市环境保护局经开区分局从已关停企业的总量指标中，或从统减排指标中调济解决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项目利用原有空厂房建设，不涉及土建，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p> <p>1、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p> <p>施工期废气主要是设备安装时产生的焊接烟气，产生量很小，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少量的焊接烟气经车间逸散后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p> <p>2、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p> <p>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安装人员产生的盥洗废水，项目设备安装约 6 人，用水量按 25L/人·d 计，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2m³/d，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广元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p> <p>3、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p> <p>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设备安装过程，声压级在 60~85dB(A)之间。评价要求以白天施工为主，且工序在厂内进行，施工期最大限度地降低人为噪音，搬卸物品应轻放，施工工具不要乱扔、远扔，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并减少鸣笛等，采取上述措施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p> <p>4、施工期固体废弃物防治措施</p> <p>设备安装阶段会有固废产生，部分安装材料都有外包装，如木箱、纸箱、塑膜等，外售给废品回收单位。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按人均产生量 0.5kg/d 计算，施工期人数以 6 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kg/d，垃圾收集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p>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p> <p>(1) 污染源强及治理措施</p> <p>项目 BOPP 热封覆膜温度为 80℃~120℃, BOPP 成分为聚丙烯, 聚丙烯熔点 189℃左右, 分解温度 350~380℃, 热封覆膜温度低于聚丙烯熔点, 因此 BOPP 热封覆膜过程不会产生有机废气。</p> <p>①污染源强</p> <p>项目运行期废气主要为吸管生产线熔融挤出、装饰盖生产线注塑成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p> <p>项目吸管生产线原料采用 PP 颗粒、装饰盖生产线原料采用 PET 颗粒。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吸管生产线熔融挤出温度为 200~220℃, 装饰盖生产线注塑成型温度为 250~290℃。根据原物理化性质可知, 聚丙烯熔点 189℃左右、分解温度 350~380℃, PET 熔点 250-255℃、分解温度 353℃。因此项目生产过程加热温度均未达到原料的分解温度, 原料不发生分解反应。但项目吸管生产线熔融挤出、装饰盖生产线注塑成型工序加热温度达到熔点温度, 原料加热转化到流态塑料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挥发性有机气体, 主要成分为游离的丙烯单体、乙二醇单体等有机挥发性物质, 由于这部分废气的成分及含量不固定, 而其共同的特性是作为挥发性有机物质, 以碳氢化合物成分为主, 故这部分废气通常归纳以非甲烷总烃 (NMHC) 计。</p> <p>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行业系数), 非甲烷总烃产污系数为 2.7kg/t 产品、工业废气量为 1.2×10^5 m³/t 产品。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项目 PP 颗粒用量为 139t/a、PET 颗粒用量为 360t/a。据此计算, 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1.347t/a 项目年生产时间为 7050h, 则以非甲烷总烃产生速率为 0.191kg/h。</p> <p>②治理措施</p> <p>项目吸管生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 装饰盖生产设备无法全密闭, 因此评价提出在两台制盖机上方设置及集气罩, 挤管机排气口直接与管道连接 (集气效率为 100%), 制盖机上方设集气罩 (集气效率为 90%), 项目所在地楼顶设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处理效率 90%),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7)。根据设计, 项目各生产线不设置单独的风机, 在废气治理设施后面设置一套集中的引风机, 设计风量为 10000m³/h, 处理后的废气经引风机引入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另外, 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前端设置喷淋降温装置先对废气进行降温, 再引入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p> <p>项目运行期有机废气产排污情况见表4-1。</p>
----------------------------------	---

表 4-1 项目有机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量 t/a	废气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量 t/a	废气量 m ³ /h	烟气流速 m/s	风机年工作时间 h/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DA007)
吸管生产线熔融挤出、装饰盖生产线注塑成型工序	非甲烷总烃	1.347	管道/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有组织	0.125	10000	14.2	7050	1.77	0.0178	高度 15m, 内径 0.5m。
			/	无组织	0.097	/	/	/	/	/	/

根据表 4-1 可知,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7),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 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③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活性炭是一种具有非极性表面、疏水性、亲有机物的吸附剂, 活性炭常常被用来吸附回收空气中的有机溶剂和恶臭物质, 根据《大气中 VOCs 的污染现状及治理技术研究进展》(环境科学与管理, 2012 年第 37 卷第 6 期) 中的数据, 活性炭对 VOCs 去除效率可达 90%, 它可以根据需要制成不同性状和粒度, 如粉末活性炭、颗粒活性炭及柱状活性炭。活性炭吸附的实质是利用活性炭吸附的特性把低浓度大风量废气中的有机溶剂吸附到活性炭中并浓缩, 经活性炭吸附净化后的气体直接排空, 其实质是一个吸附浓缩的过程, 是一个物理过程。

本项目熔融挤出、注塑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该方法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HJ1122-2020)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废气”所推荐的污染防治设施, 也属于《挥发性有机物污 (VOCs) 染防治技术政策》中推荐处理方法, 因此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污染治理措施可行。

(2)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 为了进一步减少运行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评价结合《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13201-91)、《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 2020年6月1日实施) 相关要求计算卫生防护距离。项目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 因此本次环境质量标准选用非甲烷总烃,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05} L^D$$

式中: C_m ——标准浓度限值 (mg/m³);

Q_c ——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

L ——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 (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从GB/T13201-91中查取。

表 4-2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源类型	面源高度	排放量 t/a	污染物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 (m)	卫生防护距离 (m)
生产车间	面源, 长度 75m, 宽度 9.3m	5m	0.097	非甲烷总烃	400	0.01	1.85	0.78	0.286	50

根据计算结果，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定 5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调查，项目划定的卫生防护距离 50m 范围内主要为工业企业，无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不涉及搬迁。

(3) 大气环境影响

项目运行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 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定 5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调查，项目划定的卫生防护距离 50m 范围内主要为工业企业，无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量相对较小，且距离周围居民较远，对周边外环境影响很小。

(4) 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①排放口基本情况

废气排放口设置情况，具体见表 4-3。

表4-3 项目废气排放口设置情况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距地高度/m	内径/m	温度/°C	类型	坐标	排放标准
生产过程有机废气排气筒	DA007	非甲烷总烃	15	0.5	25	一般排放口	E105.776369 N 32.42565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 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②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见表 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量 (t/a)
			治理措施名称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吸管生产线熔融挤出、装饰盖生产线注塑成型	非甲烷总烃	挤管机排气口直接与管道连接（集气效率为100%），制盖机上方设集气罩（集气效率为90%），项目所在地楼顶设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90%)，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是	0.125
2	装饰盖生产线注塑成型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0.097
合计					0.222

(5) 监测要求

项目建成后，可委托当地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监测方法及频次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相关要求。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表 4-5。

表4-5 运营期废气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频率	控制指标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DA007	每年1次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无组织	VOCs	厂界上、下风向	每年1次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厂区内	每年1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2、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不增加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纯水依托厂区已有的纯水制备系统提供。项目运行期纯水制备系统会新增排放少量浓水，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属于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3、运营期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生产设备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挤管机、理管机、切管机、包装机、气泵压缩机、制盖机、切环机、冷水机、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声级值为70~90dB（A）。具体噪声源强见表4-6。

表 4-6 项目各生产设备声压级

序号	声源名称	数量(台)	源强 dB(A)	位置	降噪措施	降噪后声级 dB(A)	合声级 dB(A)
1	挤管机	1	70	吸管生产车间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0	60.8
2	理管机	1	70			50	
3	切管机	1	80			60	
4	包装机	2	70	包装间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0	65.3
5	气泵空气压缩机	1	85			65	
6	制盖机	2	80	装饰盖生产车间	低噪声设备、消声、厂房隔声	60	64.8
7	切环机	1	80			60	
8	冷水机	1	80	室外独立间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设置隔声罩隔声	60	60
9	风机	1	90	屋顶西侧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设置隔声罩隔声、消声器消声	65	65

以上设备均布置于厂房或独立房间内，经墙体阻隔可一定程度上减轻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同时本评价提出如下防治措施：

①选用低噪设备，从声源上降低噪声值；

②生产车间为封闭车间，生产设备布置厂房中间区域；

③提高各设备的安装精度，做好平衡调试；安装时采用减振措施，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装减振器，从而有效地降低振动强度，风机设置隔声罩隔声，采用消声器消声措施；

④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

(2) 噪声预测影响

根据 HJ2.4-2021 计算模式，针对运营期设备运行噪声影响预测如下：

①预测方案

预测计算本工程噪声源采取环评降噪措施后，对拟建地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程度和范围。

②噪声预测源强

建设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噪声源详见表 4-8。

③预测模式

A、声源衰减公式为

$$L(r) = L(r_0) - 20\lg(r/r_0) - A$$

式中：L(r) - 距离噪声源 r m 处的声压级，dB(A)；

L(r0) - 声源的声压级，dB(A)；

r - 预测点距离噪声源的距离，m；

ro-参考位置距噪声源的距离， m；

A-其他效应衰减。

B、噪声贡献值计算（Leqg）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i，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i；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j，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j，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eqg）为：

$$L_{eqg} = 10\lg\left[\frac{1}{T}\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right)\right]$$

式中：t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t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C、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

$$L_{eq} = 10\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④预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预测值见表 4-7。

表 4-7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车间名称	治理后 噪声源 强 dB(A)	厂界东		厂界南		厂界西		厂界北		北侧居民点	
		距 离 m	贡 献 值 dB(A)	距 离 m	贡 献 值 dB(A)	距 离 m	贡 献 值 dB(A)	距 离 m	贡 献 值 dB(A)	距 离 m	贡 献 值 dB(A)
吸管生产 车间	60.8	12	39.2	67	24.3	270	12.2	250	12.8	270	12.2
包装间	65.3	12	43.7	52	31	270	16.7	284	16.2	304	15.6
装饰盖生 产车间	64.8	15	41.3	37	33.4	265	16.3	305	15.1	325	14.6
冷水机	60	8	41.9	67	23.5	270	11.4	250	12	270	11.4
风机	65	12	43.4	63	29	270	16.4	250	17	270	16.4
合成贡献 值	/	/	49.2	/	36.8	/	22.1	/	22.0	/	21.4
背景值	/	/	/	/	/	/	/	/	/	/	58
	/	/	/	/	/	/	/	/	/	/	48
预测值	昼	/	/	/	/	/	/	/	/	/	58
	夜	/	/	/	/	/	/	/	/	/	48

标准值

北、东厂界噪声满足 4 类标准（昼间 70、夜间 55），西、南厂界噪声满足 3 类标准（昼间 65，夜间 55）

由上表可看出，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后，再衰减至厂界后，北、东厂界噪声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西、南厂界噪声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北侧居民噪声昼夜间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限值的要求。因此，项目运营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监测计划

表 4-8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污染源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要求
噪声	Leq (A)	厂界四周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4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1）固体废物产生量

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生产人员由从厂区现有人员调剂，因此无生活垃圾产生。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运行期会产生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0.5t/a，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0t/a，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至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单位。

②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为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紫外线消毒间产生的废紫外灯、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和废抹布。

根据同类工程调查，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的的能力大概为自身单位重量的 1/4，根据工程分析计算，项目吸附的有机废气总量为 1.125t/a，平均每月更换一次活性炭，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5.63t/a。类比同类企业分析，项目运行期废紫外灯产生量为 0.01t/a。类比同类企业分析，项目设备检修时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1t/a，废含油手套和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0.001t/a。项目产生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暂存于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 4-9。

表 4-9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来源	废物分类		产生量(t/a)	处理处置措施
1	废包装材料	拆袋、包装	一般固废		0.5	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2	废边角料	熔融挤出、注塑			1.0	
3	废活性炭	活性炭吸附装置	危险固废	HW49 900-039-49	5.63	危险废物由专用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4	废机油	设备保养		HW08 900-214-08	0.01	
5	废含油手套、废抹布	设备保养		HW49 900-047-49	0.001	
6	废紫外灯	紫外线消毒间		HW29 900-023-29	0.01	

(2)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在原料库东北角设置 1 间一般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 2m²，一般废物暂存间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建设，具体如下：

a)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要有防火、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防雨措施；

b)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在醒目处设置一个标志牌。固废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GB15562.2-1995）规定制作。

项目一般固废分类暂存至一般废物暂存间，固废收集后尽快外售给废品回收单位。

②危险废物

根据调查，厂区现设有 1 座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50m²，该危废暂存间建设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 修改单）相关规定进行单独密闭建设，设置有防风、防雨、防晒措施，危废暂存间已采取表面涂刷环氧树脂漆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地面平整无裂缝，能够达到不渗水、不吸水、防腐、防滑的要求；危废间内采用容器分类储存，容器底部设有防渗槽，能够避免液态危险废物外漏；危废间也设置有明显的危险废物贮存标志；危废间已建立有完整的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制度，建设单位已与危废处置单位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建设单位已严格按照《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 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对危废进行贮存及转移。综上所述，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可以依托现有危废处置设施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都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不新增生活污水，新增危废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现有废物暂存间已采取了“2mmHPDE 膜+防渗混凝土+金属托盘”进行重点防渗，符合《危险废物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01）要求。因此，项

目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污染。

6、生态环境

项目区由于人为活动频繁，已不存在原生植被，植被为人工植被，不涉及珍稀植物、重点保护动物等，区内无大型野生动物及古大珍稀植物，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存在。

7、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使用原辅材料不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中—“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也不涉及其中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

项目生产设施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表 4-10 项目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表

序号	风险源	风险物资	危害后果
1	废气处理系统	非甲烷总烃	环保设备故障或停电，出现事故性排放，造成大气污染

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见下表。

表 4-11 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表

序号	类别	风险防范措施
1	消防措施	①在生产车间、配置消防栓、各种手提式灭火器等； ②厂区内设置了消防应急通道。
2	截留设施	①整个厂区实施了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在雨水沟下方设置切断阀。
3	废气事故性排放	①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排查隐患。 ②一旦出现事故性排放，及时停产，待恢复后再开工。 ③设置备用电源
4	环境风险应急管理措施	①有完整的环境风险事故处理程序，一旦发生事故，依照风险事故处理程序进行操作。 ②定时定点安排人员进行设备检修。 ③定时定点安排人员进行隐患排查。 ④定期针对事故进行安全疏散演练，提高工作人员及附近住户安全意识，提高人员自救能力，提高事故应急处理的能力。 ⑤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和环境应急能力。 ⑥设置专门的应急组织和人员。 ⑦储备专门的应急物质和设备。 ⑧项目建成后要求企业修编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8、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设施	数量	投资 (万元)
1	废气治理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1 套	10
3	噪声治理	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采用减振措施，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装减振器，风机采用消声措施。	若干	3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	0.5
		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 (1 座，占地 50m ²)	1 座	0
合计		/		13.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排气筒 DA001	非甲烷总烃	挤管机排气口直接与管道连接(集气效率为100%)，制盖机上方设集气罩(集气效率为90%)，项目所在地楼顶设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90%)，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或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区无组织有机废气	VOCs	车间通风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Leq(A)	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采用减振措施，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装减振器，风机采用消声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分类收集。分类收集。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废紫外灯管、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含油抹布等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至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消防措施</p> <p>①在生产车间配置消防栓、各种手提式灭火器等。</p> <p>②厂区内设置了消防应急通道。</p> <p>2、截留设施</p> <p>①整个厂区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p> <p>②在雨水沟下方设置切断阀。</p> <p>3、废气事故性排放防范措施</p> <p>①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排查安全隐患。</p> <p>②设置备用电源和水泵。</p> <p>5、环境风险管理应急措施</p> <p>①有完整的环境风险事故处理程序，一旦发生事故，依照风险事故处理程序进行操作。</p> <p>②定时定点安排人员进行设备检修。</p> <p>③定时定点安排人员进行隐患排查。</p> <p>④定期针对事故进行安全疏散演练，提高工作人员及附近住户安全意识，提高人员自救能力，提高事故应急处理的能力。</p> <p>⑤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和环境应急能力。</p> <p>⑥设置专门的应急组织和人员。</p> <p>⑦储备专门的应急物质和设备。</p> <p>⑧编制应急预案。。</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项目建设单位应安排专人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负责环境管理和监督，做好污染控制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有关措施的落实，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的处理、排放及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进行监督，严格注意相关排污情况，以便能够在出现异常或紧急情况时采取应急措施。</p> <p>为有效控制、减轻项目运营期环境污染影响，建设单位必须加强环境监管，制定环保管理计划，环保计划见下表。</p>

环保管理一览表	
环境问题	主要内容
环境管理	1、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 2、加强环境监督、检查； 3、组织编制工程“三同时”竣工验收报告； 4、开展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宣传和教育活动； 5、维护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和安全生产，对各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6、规范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对各类设备的检修维护。
“三废”治理及防治	1、按工程设计和环境影响报告对“三废”及噪声治理设施的设计和要求落实，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2、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建立操作、维护和检修规程，以及操作人员岗位责任制等制度，建立设备运行率、达标率等综合性考核指标。 3、设置专人开展台账记录、整理、维护等管理工作。环境管理台账应真实记录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危险废物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和其他环境管理信息。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选址合理、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在技术上可行，能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认真执行落实本报告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的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苯	0.0032t/a	0.0032t/a	/	0	0	0.0032t/a	0
	甲苯	0.00412t/a	0.00412t/a	/	0	0	0.00412t/a	0
	非甲烷总烃	0.22t/a	0.22t/a	/	0.222t/a	0	0.442t/a	+0.222
	颗粒物	0.267t/a	0.267t/a	/	0	0	0.267t/a	0
	二氧化硫	0	0	/	0	0	0	0
	氮氧化物	6.04t/a	6.04t/a	/	0	0	6.04t/a	0
	氨	0.02t/a	0.02t/a	/	0	0	0.02t/a	0
	硫化氢	0.0096t/a	0.0096t/a	/	0	0	0.0096t/a	0
废水	悬浮物	1.56t/a	1.56t/a	/	0	0	1.56t/a	0
	五生化需氧量	3.27t/a	3.27t/a	/	0	0	3.27t/a	0
	化学需氧量	11.41t/a	11.41t/a	/	0	0	11.41t/a	0

	氨氮	0.179t/a	0.179t/a	/	0	0	0.179t/a	0
	总氮	0.66t/a	0.66t/a	/	0	0	0.66t/a	0
	总磷	0.919t/a	0.919t/a	/	0	0	0.919t/a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树脂	15t/a	15t/a	/	0	0	15t/a	0
	废包装材料	3t/a	3t/a	/	0.5t/a	0	3.5t/a	+0.5
	废边角料	2t/a	2t/a	/	1.0t/a	0	3.0t/a	+1.0
	生活垃圾	90t/a	90t/a	/	0	0	90t/a	0
危险废物		10t/a	10t/a	/	7.151t/a	0	17.151 t/a	+7.151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